**2019年赫山区委政法委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职能职责

2、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19年部门预算需公开的表格情况

2019年赫山区委政法委

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区委的部署，统一政法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综治、维稳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实施。

（二）组织、协调、指导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参与影响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的处置。

（三）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订严格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四）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五）组织、协调指导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六）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探索政法工作规律，改革和加强政法工作。

（七）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八）组织、协调政法综治宣传工作。

（九）承办区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政法委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研究室）、政治安全室（反邪教协调室）、维稳指导室、综治督导室、区综治中心（基层社会治理室）、区综治中心（基层社会治理室）、执法监督室、区法学会办公室、政治工作办公室。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区委政法委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既包括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小型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19年年初预算数300.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4.64万元，其他收入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25.06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变动和业务变化。

（二）支出预算，2019年年初预算数300.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300.6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25.06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变动和业务变化。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4.64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年年初预算数为212.64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9年年初预算数为52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者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政法专项工作经费52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在保证机关正常转动的前提下，提倡节俭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统筹安排财政资金。

2019年区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51.5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所必需的办公用品的购置等等；办公费、印刷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车改补助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工会经费和福利费，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开展工会活动支出。支出较去年增加3.78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变动。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18年减少10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了“三公”经费开支。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区委政法委无政府采购预算。

六、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益阳市赫山区委政法委

2019年1月15日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需公开的表格情况

1、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纵向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横向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